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增资】标的名称：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
- 投资【增资】金额：1.5 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增资】需取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合并报表无影响。

一、本次投资【增资】概述

（一）投资【增资】的基本情况。2018 年 7 月 4 日，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或“浪莎股份”）与所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莎内衣”）签订了《投资【增资】协议》。为支持浪莎内衣生产经营发展和进一步扩大产能，补充其现金流，同时为盘活母公司闲置资金，母公司以现金 15,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浪莎内衣全部新增出资，其中：5,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实收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资本公积。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增资】1.5 亿元人民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会议同意本次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浪莎内衣投资【增资】1.5 亿元人民币，并签订《投资【增资】协议》。该事项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浪莎内衣投资【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投资【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投资【增资】标的为浪莎股份所属全资子公司，其主要财务指标已在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合并报表中体现。

1、浪莎内衣 2017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2017 年 1 至 12 月营业总收入 34,343.36 万元，净利润 1,912.66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0,146.34 万元，净资产 30,961.13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26%。

2、浪莎内衣基本情况。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翁荣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济开发区四海大道东 1 号浪莎工业园三期，主营业务范围：针织内衣、针织面料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三、本次签订《投资【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

1、浪莎内衣（以下简称“甲方”）为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浪莎股份（以下简称“乙方”）持有甲方 100% 股权；

2、甲方拟增加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5,000 万元人民币，乙方同意以 15,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甲方全部新增出资；

现就增资事宜，甲方和乙方经过友好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一、双方同意，乙方以现金 15,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甲方全部新增出资，其中：5,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实收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资本公积。

二、在甲方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5,000 万元人民币，乙方对甲方享有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出资额，占甲方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 100%。

三、乙方保证：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分次将认购甲方新增出资的现金，总计

15,000 万元人民币，足额支付给甲方。

四、甲方保证：在收到上述现金后，尽快完成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本次增资涉及的需要缴纳的税费按照中国法律规定由本协议双方各自承担。

六、本协议经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均应由双方以书面形式做出，且该修改仅于双方签字盖章后方产生法律效力。

四、本次投资【增资】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分析

本次是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的投资【增资】，目的是盘活母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合并报表无影响，也不存在投资风险发生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文本；
- 2、已签订的《投资【增资】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4 日